

证券代码：831992

证券简称：嘉得力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广东嘉得力清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12 月 27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二楼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 年 12 月 10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杨伟光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制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相关规定，对前期会计差错进行更正并由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差错更正事项出具专项说明。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公告》（公告编号为 2024-024），《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公告》（公告编号为 2024-032）及《广东嘉得力清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审核报告》（公告编号为 2024-02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更正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2024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广东嘉得力清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以及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广东嘉得力清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的审核报告》（中兴华核字[2024] 410044 号），经谨慎审查公司各年度的披露内容，公司拟对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和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进行更正。具体内容已于 2024 年 12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详见《2022 年年度报告（更正后）》（公告编号：2024-028）、《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更正后）》（公告编号：2024-029）、《2023 年年度报告（更正后）》（公告编号：2024-030）、《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更正后）》（公告编号：2024-03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广东嘉得力清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谨慎审查公司各年度的披露内容，公司拟对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进行更正。具体内容已于 2024 年 12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详见《2024 年半年度报告

(更正后)》(公告编号：2024-03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关联方借款暨资金占用及整改情况说明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披露的《关于关联方借款暨资金占用及整改情况说明公告》(公告编号：2024-03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杨伟光、于梅、杨嘉骏、邓志溢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提请于 2025 年 1 月 15 日上午 11 时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股东大会通知内容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公司《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广东嘉得力清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广东嘉得力清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2 月 27 日